



南加州中文學校聯合會
Southern California Council of Chinese Schools
453 S Spring Street, Los Angeles, CA 90018
www.scccs.net

南加州中文學校聯合會公文表字第 25 號

日期：2014 年 2 月 25 日

受文者：本會各會員學校校長/代表、理事、執行委員

主旨：僑委會海外僑民學校教師獎勵事宜。

各位校長、代表及理事、執行委員道鑒：

僑務委員會為獎勵海外僑民學校教師長期奉獻教育工作，今年繼續辦理海外僑校教師獎勵事宜。凡任教年資屆滿十年、二十年、三十年或四十年，符合獎勵標準之僑校教師，均可向各地華僑文教服務中心提出申請。今年並試辦年資滿 15 年以上退休教師獎勵。申請時須附由任教學校出具之證明文件，註明任教起訖年、月及服務年資（任教期間之計算至 2013 年 12 月底止）、服務成績優良之證明等，經任教學校核可推薦，截止日期為 3/15/2014。

經僑委會審定之受獎僑校教師，將於今年 9/28 教師節前後由駐外館處擇適當時機於公開場合頒發獎項，以資表揚。

有關獎勵要點及申請表，請參看附件。符合資格有意申請者，洛杉磯地區請洽洛杉磯華僑文教中心，電話：626-443-9999；橙縣、聖地牙哥及亞歷桑納州地區請洽橙縣華僑文教服務中心，電話 714-754-9999。

肅此 敬祝
教安

會長 袁璐 敬上
626-513-5052 (Cell) Email: luluyuan@hotmail.com

附件：

1. 獎勵要點
2. 申請表